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枣卫办字〔2016〕11号

关于做好2016年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计生局，委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枣矿集团生活卫生管理中心：

2016年国庆节即将来临。为切实做好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度过一个平安、祥和的国庆假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国庆期间值班值守工作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通知精神，10月1日至10月7日放假调休，共7天；10月8日（周六），10月9日（周日）正常上班。各单位要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值班值守工作。要做到24小时值班，值班人员应准时到岗，认真履职，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认真接听来电、接待来访，不得无故脱岗或迟到早退；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度，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二、做到风清气正、廉洁过节

国庆节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四风”的重要节点。各单位要结合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多种形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恪守纪律规矩底线，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要求。要重点抓住“关键少数”，督促党员领导干部发挥好表率作用，带头崇廉拒腐，坚决杜绝“节日腐败”。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结合“两学一做”活动的开展，带头抵制各种歪风邪气，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把廉洁从政、廉洁行医各项规定和作风建设的有关要求真正落到实处，影响和带动广大党员干部清廉过节、文明过节。

三、做好安全生产巡查工作准备

根据省通知，国务院安委会将于10月份起对我省开展安全生产驻地巡查。各单位要在做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的同时，结合单位实际认真开展全面自查自纠。自查内容包括：1.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和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情况；2. 安全生产规划、职业病防治规划制定和实施情况，加强安全基础建设，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落实安全投入，实施科技强安，强化安全培训，不断提高安全风险预防控制能力等情况；3.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要求，落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考核，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印发的年度工作要点等情况；4. 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打非治违”、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辨识、重大危险源管控等情况；5. 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强化安全执法力量，加强监管监察能力建设和应急管理工作，落实监

管执法保障措施等情况；6. 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情况；7. 依法依规调查处理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落实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开展安全生产统计，及时如实报送事故信息等情况；8. 有关安全生产举报信息的核查处理情况。

四、做好医疗安全和传染病防控工作

各医疗卫生单位要严格依法依规执业，进一步健全医疗安全管理制度，加大医务人员培训，加强对核心医疗制度的落实和检查，强化基础医疗质量管理、检查和考核。深入推进医德医风建设，不断提高医患沟通能力，努力构建和谐医患关系。认真落实医院感染管理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医院感染的发生。加强对药品和医疗器械临床应用的监管，加强不良事件等安全信息监测，做好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报告和处置工作。建立健全医疗安全事件报告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严格落实医疗安全责任追究制度，最大限度地消除医疗安全事件的不良影响。要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和国家、省有关规定，切实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坚持预防为主，突出重点领域，加强监测预警，及时做好疫情处置，进一步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五、做好信息上报工作

各单位要于9月29日下午5:00前向市卫计委办公室报送国庆期间值班值守安排情况，并于10月8日下午5:00前报送国庆期间值班值守、廉洁过节及安全生产巡查准备工作情况。节日期间遇到突发事件要及时、有效处理，并做好信息收集、核查、上报以及事后情况续

报等工作。

市卫生计生委值班室电话：3314381

市卫生计生委办公室邮箱：zzwsbgs@163.com

枣庄市卫生计生委办公室

2016年9月28日